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25-054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05 日 14:4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0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0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28 日
- 7、出席对象：
 - (1) 截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上述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虎玉路 41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 案》	非累积投票提 案	√

2、上述提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

4、本次股东大会仅选举一名独立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 2025 年 12 月 4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4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虎玉路 41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虎玉路 41 号 邮政编码：310008。

5、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股东身份证明文件进行登记；

(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签字）、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股东身份证明文件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4) 法人股东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交完整。身份证件复印件均需正反面复印。

6、联系方式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虎玉路 41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0008

联系人：石楚楚

电话：0571-86588028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712]。

2、投票简称：“思美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5 日 9:15 至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0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本机构（委托人）现为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美传媒”）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_____）代理本人/本公司/本机构出席思美传媒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股东大会各项议案表决意见如下（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 在“表决结果”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表示。
2. 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性质：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 号码		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联系地址		邮编	